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國字第1012130403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「行政院及國防部未正視軍職人員退撫基金收支結構失衡財務困境、即將面臨破產之嚴重危機，未積極推動健全基金財務之相關修法，連帶延宕基金各類人員提高提撥費率挹注基金之時程，致基金準備的缺口和財務困境無法及時獲得改善等情，核有怠失」案。

依據：101年12月20日本院國防及情報委員會第4屆第55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